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  
年产 12000 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  
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四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
2.2 公开方式.....	- 4 -
2.3 查阅情况.....	- 9 -
2.4 公众意见提出情况.....	- 9 -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9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0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0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0 -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0 -
5 结论.....	- 10 -

# 1 概述

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旨在了解社会各界的态度和观点，使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和运行更加完善，更加合理。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实施公众参与，可提高评价的有效性，并在公众参与的活动中提高了全民的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促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完善，保护生态环境，提高环境质量，确保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实施公众参与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利益，使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得到统一。

公众参与是为了充分了解社会各界人士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和观点，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因此公众参与力求调查对象的广泛性、代表性、合理性和科学性，以确保整个调查过程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拟投资 31300 万元，在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南区建设年产 12000 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 39.0173 亩，主要建设 1 座生产车间、3 座甲类仓库、2 座丙类仓库、储罐区，并配套建设循环水系统、动力车间、污水处理系统等。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产 1000 吨有机硅树脂绝缘漆体系、4000 吨聚酯绝缘漆体系、4000 吨水溶性环氧树脂绝缘漆体系、3000 吨绝缘胶粘剂体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项目应开展公众参与。该办法中第三十一条规定“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其中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同时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 号），“简化公众参与形式”有如下规定：对位于产业园区，符合园区

规划环评要求且园区已开展规划环评公众参与的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的公众参与环节，可以将原来的 2 次公示合并成1 次，时间由10个工作日压缩至5个工作日。我公司年产12000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位于襄城县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项目符合园区规划环评要求且园区已开展规划环评公众参与，符合简化公众参与的条件。

我公司委托河南咏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环评报告编制过程中，我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形成后，分别采取网络公示、现场张贴和报纸公示等多种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项目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2023年12月6日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了项目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根据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规定，按照公众参与的工作程序，现公告如下：

#### **1.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

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为：

[https://pan.baidu.com/s/1FHuP4CGSTs632EvZ1vl\\_TQ?pwd=35kf](https://pan.baidu.com/s/1FHuP4CGSTs632EvZ1vl_TQ?pwd=35kf)，提取码：35kf，公众

可通过下面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索要纸质报告书。

##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较近以及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居民、单位及专家。

## 3.征求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如下：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应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6 日~2023 年 12 月 12 日，5 个工作日内。

## 6.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建伟

联系电话：13837490086

通讯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紫云镇循环经济产业聚集区襄恒化工产业园 7 号。

## 7.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评价单位：河南咏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877-1619

通讯地址：许昌市魏文路信通金融中心 D 幢 1605 号。



图1 项目网络公示截图

2.2.2 报纸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报纸公开选择河南日报，通过河南日报向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及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求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河南日报是当地的知名媒体报纸，是河南省的权威、公信、强影响力的主流媒体，该报纸在本项目所在地周边及距离较近的售报亭均有销售，易于公众购买及查阅。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信息报纸公示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2023年12月14日，共计5个工作日。在该公示期间累计报纸公示2次，第一次报纸公开日期为2023年12月8日，第二次报纸公开日期为2023年12月12日。报纸媒体的选取及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第一次、第二次报纸公示页面截图详见图2、图3。



图2 报纸一次公示



图3 报纸二次公示

### 2.2.3 张贴

我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距离项目较近的敏感点**坡刘村**、侯堂、方庄、北丁庄、孙祠堂、紫云镇附近张贴项目公参信息公告，张贴位置属于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



图 4 张贴公告照片（方庄）



图 5 张贴公告照片（侯堂）



图6 张贴公告照片（坡刘）



图7 张贴公告照片（孙祠堂）



图8 张贴公告照片（紫云镇）

### 2.3 查阅情况

公众可通过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自行下载征求意见稿；也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公众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 2.4 公众意见提出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期间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了项目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由于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于本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因此未组织座谈会及专家论证会。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对象主要为建设项目评价区域内可能受影响的企事业单位和居民等，项目公示期间提供了公众反馈意见的调查表格式及相关途径，在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企事业单位、群众的任何反对意见，表明项目所在地的周边企事业单位、群众均支持项目建设，目前阶段无反对意见。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未采纳意见。

## 5 结论

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在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2023年12月6日在抖音平台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6日~12月12日，同时在项目附近敏感点进行了张贴公示；并于2023年12月8日和12月12日在《河南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征求了区域公众的意见。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有关公众对本项目提出任何的意见及建议（公众参与承诺函附后）。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环境友好型高耐温高耐压电气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许昌市亚安电气绝缘漆厂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5日